附件2

内蒙古自治区2022年风光制氢一体化

示范项目申报书

申报企业： （盖章）

项目所在地：

推荐单位： （盖章）

项目类型： □并网型 □离网型

申报日期：2022年 8月 日

填 报 说 明

1. 申报书包含四个部分内容，第一部分是示范项目企业申报表，第二部分是示范项目情况信息表，第三部分是承诺函，第四部分是风光制氢一体化示范项目申报方案。

2. 请如实填写申报书各部分内容，力求逻辑清楚、重点突出、文字精炼、详略得当。

3. 请用A4幅面编辑。除申报表以外，申报书正文字体为3号仿宋体，单倍行距。一级标题3号黑体，二级标题3号楷体。

4. 请双面打印胶装纸质版提交材料（一式5份）。

风光制氢一体化示范项目企业申报表

|  |  |  |
| --- | --- | --- |
| 申报企业基本信息 | 企业名称 |  |
| 法人代表 |  | 组织机构代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 注册地址 |  | 单位性质 | □国有 □民营 □  |
| 联系地址 |  | 邮政编码 |  |
| 联系人 |  | 联系电话 |  |
| 传真 |  | 电子邮箱 |  |
| 所属行业 |  | 员工总数 |  |
| 相关荣誉（提供证明材料） |  |
| 企业基本情况 | （简述企业组织架构、主营业务、规模、市场份额、行业地位、发展前景等基本情况。） |

风光制氢一体化示范项目情况信息表

|  |  |  |
| --- | --- | --- |
| 项目基本信息 | 项目名称 |  |
| 建设地点 |  |
| 项目业主 |  |
| 出资公司 |  |
| 建设内容及规模 |  |
| 项目类型 | □并网型□离网型 | 总投资（亿元） |  |
| 计划开工时间 |  | 计划投产时间 |  |
| 新能源投资（亿元） |  | 制氢投资（亿元） |  |
| 新能源总规模（万千瓦） |  | 制氢配套新能源规模（万千瓦） |  |
| 制氢能力（吨/年） |  | 储氢能力（吨） |  |
| 用氢量（吨/年） |  | 储能规模（万千瓦/万千瓦时） |  |
| 制氢负荷规模（万千瓦） |  | 可调节负荷规模（万千瓦） |  |
| 制氢负荷年用电量（万千瓦时） |  | 新能源年发电量（万千瓦时） |  |
| 新能源年发电小时数（小时） |  | 新能源接入距离（公里） |  |
| 新能源接入电压等级（kV） |  | 制氢负荷变电站规模（万千瓦） |  |
| 制氢负荷拟接入电网变电站（并网型填写） |  | 制氢负荷与电网变电站接入距离（公里）（并网型填写） |  |
| 项目基本情况 | （简述项目建设内容及规模，总投资，计划开工、投产时间，用氢场景，用氢量等基本情况。）（不超过800字） |
| 推荐单位意见 |  签章： 年 月 日 |

承诺函

我公司郑重承诺：

一、我们已完全理解并同意《内蒙古自治区能源局关于开展2022年风光制氢一体化示范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的解释权归自治区能源局，同意按照要求提交申报材料并履行承诺的各项内容。

二、保证提交的资料文件及承诺信息全部真实、正确、有效。如申报资料存在虚假内容或违反承诺内容，同意接受取消本次项目资格、纳入国家信用体系失信名单、本企业及集团所属其他企业3年内不参与自治区能源类项目申报和建设等处罚。

三、严格按照批复的方案建设风光制氢一体化示范项目，不擅自增加或变更建设内容，按期开工、按期建成。建设期内及正式投产后五年内，不以出卖股权、资产租赁、分包、转包等任何方式实质性变更投资主体。若不能按期开工和建设，自动取消示范项目。如未按照批复方案建设，或不履行承诺，新能源不能并网，造成的损失由我公司自行承担。

四、确保制氢项目与新能源项目同步建成投产。

五、项目风光资源配置规模与制氢规模相匹配，否则自行承担弃电风险。

六、储能等调峰能力降低或停运后，及时新建调峰措施，确保不低于申报水平。

七、承诺完全自我消纳自主调峰。（离网型示范项目）

八、年上网电量不超过年总发电量的20%，不从电网购电，全网电力供电紧张时，承担电力供应保障责任。（并网型示范项目）

 法定代表人签章：

公章

2022年8月 日

风光制氢一体化示范项目申报方案

# 一、概述

（一）建设意义和必要性，从国内外能源生产与消费形势、国家能源战略、自治区能源政策及对当地的有利影响等方面分析总结项目建设的意义和必要性。

（二）地区社会经济发展现状，包括但不限于盟市地区社会经济发展现状，各类电源装机规模、电源结构、电量结构和各类型电源运行和规划情况。

（三）项目总体概括，包括制氢、新能源、储能、接入工程等各单体项目的建设地点、占地面积、建设规模、调峰方案、新能源占比、建设时序及投资规模等情况。

# 二、建设条件

（一）场址条件，分别从制氢负荷、用氢场景、新能源、电网、储能四个方面分析说明，包括但不限于地理、面积、土地性质及利用现状、基本农田、林草地、生态保护红线、压覆矿、文物、军事、环保、水源地等限制性因素排查，地形地貌，水文气象、地质、交通条件等对项目建设的影响分析。限制性排查文件等支持性文件作为附件提交。

（二）风能、太阳能资源条件，分析自治区、盟（市）及场区风能、太阳能资源，进行资源利用综合评价等。

# 三、制氢负荷分析

（一）用氢场景分析，提供真实可靠的用氢场景，根据用氢场景、氢气消纳协议确定制氢负荷，将氢能消纳协议等作为申报文件的附件。

（二）对制氢负荷进行说明，包括但不限于制氢负荷投产时序、建设地点以及负荷前期手续办理情况。

（三）对新增负荷规模、用电量和负荷运行曲线进行分析（年、月、日典型曲线）。

（四）制氢负荷调节能力，对制氢负荷可中断能力、调节能力进行分析，如需制定需求侧管理措施，应明确需求侧管理措施的激励机制。将制氢负荷核准（备案）等支持性文件作为申报文件的附件。

# 四、新能源规模

离网型示范项目根据制氢负荷用电量测算新能源规模，并网型示范项目按照制氢用电量1.2倍测算新能源规模，如用氢场景为绿色化工项目，根据绿色化工负荷测算。按照不从电网购电的标准及储氢能力测算储能装机规模和时长等，测算新能源发电小时数、新能源利用率和新能源电量占比等关键指标。

# 五、一体化建设方案

（一）新能源建设方案，包括但不限于主要设备选型，风电、光伏初步建设方案，年发电量测算，新能源的投产时序等。

（二）新能源接入方案，提出新能源接入设想，升压站建设方案、负荷变电站建设方案。提供初步电力系统图，对于分期投产的项目，应分别描述每期工程的接入方案以及和电网的供电方案。将新能源接入线路工程涉及的永久基本农田、生态保护红线、压覆矿等限制性排查文件作为申报文件的附件。

（三）对一体化调控平台建设方案和虚拟电厂运行方式进行专题分析，提供专题报告。说明一体化项目的投资主体和运营方式。将一体化项目的投资主体证明作为申报文件的附件。

（四）并网型示范项目，提出与电网联络线建设方案设想。将联络线路涉及的永久基本农田、生态保护红线、压覆矿等限制性排查文件作为申报文件的附件。

# 六、投资估算及经济效益分析

测算风光制氢一体化示范项目各单项工程投资水平，分析新能源发电电价，并网型示范项目应说明上网电价。

# 七、环境影响及社会效益分析

针对风光制氢一体化示范项目的环境影响、环境保护、环境效益、节能减排和社会效益等进行分析。

# 八、保障措施

建立示范项目建设组织方式、协调管理机制和落地举措，明确推进示范项目建设过程和运营生命周期内可能出现的调峰能力下降、制氢负荷停产、用氢场景缺失等各种风险，申报主体应提出相应解决方案、应对措施，新能源与制氢同步投产承诺书等。

|  |  |  |
| --- | --- | --- |
| 内蒙古自治区能源局办公室 | 2022年7月27日印发 |  |